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50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亲属、监事之亲属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林圃生、林圃正、张霞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收到公司董事林圃生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来嵘先生之近亲属林圃正先生、公司监事范苗春先生之近亲属张霞女士（以下简称“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林圃生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 300 万股；林圃正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 50 万股；张霞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споб接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101.98 万元人民币。

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后、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自 2023 年 4 月 12 日（含当日）起 6 个月。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董事林圃生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来嵘先生之近亲属林圃正先生、公司监事范苗春先生之近亲属张霞女士（张霞女士间接增持公司股份）。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增持主体过去 12 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且过去 6 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及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股东与管理者的利益趋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金额：林圃生先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 300 万股；林圃正先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 50 万股；张霞女士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间接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 101.98 万元人民币。

3、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结合市场以及公司股价等情况择机实施。

4、增持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间自 2023 年 4 月 12 日（含当日）起 6 个月。

5、增持的股份种类和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A 股普通股股份。

6、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增持资金安排：本次增持计划所需资金均为增持主体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8、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增持主体承诺：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等行为。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需同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限制买卖公司股份的规定。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增厚利润、减少关联交易、避免潜在同业竞争、与公司产业规划形成协同效应，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兴集团”）、林来嵘和林圃生持有的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辉稀矿”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金辉稀矿 100%股权。

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出具的《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3]第 832 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金辉稀矿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经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10,495.95 万元。以上述评估值为基础，交易双方协商确定金辉稀矿 100%股权的最终作价为 110,000.00 万元。

公司与众兴集团、林来嵘和林圃生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包头办公楼会议室签署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资产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购买协议》”）、《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主体之硫铁矿等资产购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事项后，上述协议正式生效。

（二）本次交易构成的业绩承诺与补偿

本次评估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在资产基础法下对标的公司拥有的乌拉特前旗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以下简称“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以下简称“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三兴膨润土矿外围膨润土矿勘探探矿权（以下简称“三兴膨润土探矿权”）的价值采用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评估方法，故众兴集团、林圃生和林来嵘就上述三项矿权在业绩承诺期（2023 年至 2026 年，如 2023 年本次交易无法完成，则业绩承诺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净利润之和作出如下承诺：若业绩承诺期为 2023 年至 2026 年，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之和应不低于 36,197.31 万元，若业绩承诺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之和应不低于 35,378.63 万元。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由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承诺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若实际净利润之和未能达到承诺数额或存在资产减值的情况，则众兴集团、林圃生和林来嵘作为业绩承诺及补偿义务的责任主体应按《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向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三）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规定，金辉稀矿系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的子公司，公司与金辉稀矿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牛国锋、董事梁宝东在众兴集团担任董事，公司董事林来嵘、林圃生在众兴集团、金辉稀矿担任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牛国锋、林来嵘、梁宝东、林圃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 110,000.00 万元，超过 3,000 万元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114675647R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中央商务区凤凰岛 1 号楼 A 座 639 号

主要办公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黄河大街 55 号众兴集团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林来嵘

注册资本：7,726.4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钢材、冶金炉料、建材、水泥、五金、机电产品的批发零售；以自有资金对矿业进行投资；能源、煤炭、地质的勘查；黄金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众兴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林来嵘与安素梅。

2、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众兴集团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4 日，注册资本 7,726.48 万元，主要从事钢材、冶金炉料、建材、水泥、五金、机电产品的批发零售；以自有资金对矿业进行投资；能源、煤炭、地质的勘查；黄金制品销售。2022 年众兴集团注册地址变更到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中央商务区，主要从事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未从事具体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众兴集团持有公司 48.3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众兴集团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26,953.71
负债总额	708,407.30
净资产	718,546.41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69,991.09
利润总额	117,079.38
净利润	100,225.12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内蒙古兰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

5、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众兴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林圃生

林圃生，男，中国国籍，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居住于北京市海淀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林圃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来嵘、安素梅之子，同时在众兴集团、金辉稀矿任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6.3.3 条等有关规定，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林来嵘

林来嵘，男，中国国籍，现任公司董事，居住于北京市海淀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林来嵘为公司、众兴集团、金辉稀矿的实际控制人，同时在众兴集团、金辉稀矿任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6.3.3 条等有关规定，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标的为金辉稀矿 100%股权，本次交易类别为收购股权。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800664071 91XW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工业园区

（5）法定代表人：王耀荣

（6）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时间：2007 年 7 月 11 日

（8）经营范围：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检验检测服务；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轮胎销售；润滑油销售；轴承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阀门和旋塞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工器材销售；风机、风扇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制造。

（9）标的公司章程及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10）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公开查询，金辉稀矿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标的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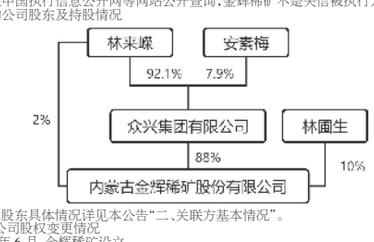

标的公司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3、标的公司股权变更情况

（1）2007 年 6 月，金辉稀矿设立

2007 年 6 月 2 日，内蒙古众兴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众兴集团的曾用名）与包头金日盛矿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金日盛”）签署了《内蒙古金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7 年 7 月 10 日，巴彦淖尔市工商局核发了内蒙古金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辉科技”）设立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金辉科技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众兴集团	4,900.00	4,900.00	70.00
2	包头金日盛	2,100.00	2,100.00	30.00
合计		7,000.00	7,000.00	100.00

（2）2007 年 8 月，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8 月 5 日，金辉科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会议决议，同意金辉科技新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由众兴集团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800.00 万元，梁宝东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辉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众兴集团	7,700.00	7,700.00	77.00
2	包头金日盛	2,100.00	2,100.00	21.00
3	梁宝东	200.00	200.00	2.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3）2008 年 7 月，变更公司名称

2008 年 6 月 23 日，金辉科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内蒙古金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8 年 7 月 8 日核准变更登记。

（4）2012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13 日，金辉稀矿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会议决议，同意包头金日盛将其持有的金辉稀矿 21.00%的股份转让给众兴集团。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金辉稀矿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众兴集团	9,800.00	9,800.00	98.00
2	梁宝东	200.00	200.00	2.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5）2021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8 月 5 日，梁宝东与林来嵘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金辉稀矿 2%股权转让给林来嵘。2021 年 12 月 5 日，金辉稀矿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会议决议，同意梁宝东将其持有的金辉稀矿 2.00%的股份转让给林来嵘；2021 年 12 月 27 日，金辉稀矿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会议决议，同意众兴集团将其持有的金辉稀矿 10%的股份转让给林圃生。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金辉稀矿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众兴集团	8,800.00	8,800.00	88.00
2	林圃生	1,000.00	1,000.00	10.00
3	林来嵘	200.00	200.00	2.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6）2022 年 12 月，第二次增资

2022 年 11 月 27 日，金辉稀矿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会议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由众兴集团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金辉稀矿进行增资并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4,000 万元，林圃生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金辉稀矿进行增资并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林来嵘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金辉稀矿进行增资并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辉稀矿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众兴集团	52,800.00	52,800.00	88.00
2	林圃生	6,000.00	6,000.00	10.00
3	林来嵘	1,200.00	1,200.00	2.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100.00

4、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6,209.61	72,479.85
应收款项总额	7,822.87	7,934.22
负债总额	39,861.30	36,060.46
净资产	36,348.31	36,419.40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 月
营业收入	21,113.41	1,330.00
营业利润	2,164.03	93.93
净利润	1,376.85	7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61	5.3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该会计师事务所已列入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且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

5、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可以减少关联交易和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与公司产业规划形成协同效应且增厚利润的目的而进行，交易具有必要性。

6、标的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及盈利模式

（1）业务模式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锌硫矿、硫铁矿的开采加工以及工业硫酸的生产制造，主要产品有焙烧铁粉、工业硫酸、锌精粉、铅精粉和蒸汽等。标的公司通过开采主力矿山山片沟硫铁矿为标的公司硫酸厂及下游客户提供硫精砂原材料，另一方面，硫酸厂生产的焙烧铁粉可以销售给公司球团分公司。

（2）盈利模式

标的公司 2020-2022 年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是硫酸厂的硫酸、焙烧铁粉、锌精粉和蒸汽，随着标的公司进行技改及扩大采选规模，硫酸和焙烧铁粉生产规模、以及膨润土矿的投产，将为公司提供新的盈利模式增长点。

7、客户集中度

金辉稀矿主要产品为焙烧铁粉、工业硫酸、锌精粉、铅精粉和蒸汽。焙烧铁粉为公司主营产品球团的原材料之一，且基于蒸汽不可远程运输的特点，公司为标的公司产品焙烧铁粉、蒸汽的主要客户。标的公司产品工业硫酸的客户主要集中为稀土、煤化工、氢氟酸、味精、制药企业。

8、现有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1 月-3 月，金辉稀矿与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球团分公司	销售焙烧铁粉、蒸汽等原材料	协议价	3,824.59
内蒙古大中矿业管理服务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爆破服务及材料等	协议价	117.58
合计	-	-	3,942.17

金辉稀矿为公司膨润土车间提供供电线路，按照各自使用量分摊电费后，由金辉稀矿汇总缴纳，不赚取差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129.33 万元。

9、其他与标的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说明

（1）交易标的权属状况说明

众兴集团、林来嵘和林圃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类似的方式为他人代持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或由他人代其持有或托管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影响股份权属清晰及稳定的协议、承诺及安排，所持有的标的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被采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形，也不存在过户或者转移的法律障碍。

（2）本次交易完成后，金辉稀矿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拟收购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2023 年 2 月 27 日，金辉稀矿与乌拉特农商银行签订授信总额为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众兴集团为其提供担保，以天津鑫元盛物业有限公司的房产作为抵押。本次交易完成后，此笔担保变为公司的关联方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情况外，金辉稀矿不存在其他银行贷款、对外担保等事项，其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公司不存在为金辉稀矿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以及其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形。

（三）标的公司与众兴集团、林来嵘、林圃生经营性往来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标的公司与众兴集团、林来嵘、林圃生之间不存在经营性往来情况，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本次交易对手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标的公司与众兴集团、林来嵘、林圃生非经营性往来情况及处理方式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其他应付款”科目中核算的金辉稀矿对众兴集团的应付款项余额为 186,330,517.41 元。该笔往来款项，将在金辉稀矿 100%股份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由金辉稀矿归还众兴集团。

（五）交易标的矿权的主要情况

本次交易，公司将以收购已取得矿权公司股权的形式取得以下矿权，具体内容如下：

1、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

（1）采矿权的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	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证号	C1500002009076220029850
地址	乌拉特前旗大会太镇
矿山名称	乌拉特前旗山片沟硫铁矿
开采矿证	硫铁矿、铅、锌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	150 万吨/年
矿区面积	3.6963km2
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
发证机关	乌拉特前旗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采矿权的沿革及权属情况

2005 年 11 月 12 日，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为乌拉特前旗四方矿业有限公司颁发了山片沟硫铁矿采矿许可证，许可证号：1500000510905。有效期至 2010 年 11 月，面积：0.3206km2。

2007 年 8 月 10 日，金辉科技收购乌拉特前旗四方矿业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2007 年 12 月 14 日，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为金辉科技颁发了采矿许可证，矿山名称：内蒙古金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片沟硫铁矿，许可证号：1500000720683，有效期为：2007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4 日，面积：0.3206km2。

2021 年 12 月 20 日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矿区面积为 3.6963km2，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

金辉稀矿已缴清该矿的资源使用费、矿产资源补偿费、资源税等。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已处置硫铁矿可采储量为 3,348 万吨，锌硫矿可采储量为 849.91 万吨，矿业权价款共计为 4,410.23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已缴纳完毕。山片沟硫铁矿尚未有偿处置硫铁矿可采储量 2,134.75 万吨。

最近三年，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均属于金辉稀矿，采矿权权属未发生变更。

（3）山片沟硫铁矿的矿产资源类型及矿区范围

山片沟硫铁矿的主矿为硫铁矿、锌矿、无伴生矿体。

根据包头市北斗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提交的经评审的《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前旗山片沟硫铁矿勘查报告》，山片沟硫铁矿的资源情况如下：

硫铁矿体保有硫铁矿资源储量为 7,085.41 万吨，硫平均品位 20.44%，其中：探明资源量 1,343.26 万吨、硫平均品位 19.81%，控制资源量 2,602.94 万吨、硫平均品位 22.43%，推断资源量 3,139.21 万吨、硫平均品位 19.84%。

锌硫矿体保有资源储量 185.00 万吨、锌金属量 6.14 万吨、锌平均品位 3.32%，其中：控制资源量 61.42 万吨、锌金属量 2.24 万吨、锌平均品位 3.65%，推断资源量 123.58 万吨、锌金属量 3.90 万吨、锌平均品位 3.16%。

（4）山片沟硫铁矿的运营情况

目前矿山处于技改扩建状态。矿山采矿权范围内有东、西两个采区，根据长春黄金设计院有限公司出具的《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山片沟硫铁矿 150 万 t/a 采选工程初步设计》，拟建设矿山规模 150 万 t/a，其中：硫铁矿 120 万 t/a（锌硫矿回采结束后硫铁矿能力 150 万 t/a），锌硫矿 30 万 t/a；选矿厂规模：150×104t/a；分为两个选厂，分别为：120×104t/a 硫铁矿选厂和 30×104t/a 锌硫矿选厂。矿山服务年限：44.3 年，产品方案为锌精矿、硫精矿。

（5）开采许可情况

山片沟硫铁矿的开采，已办理《采矿许可证》（证号：C1500002009076220029850）；《安全生产许可证》（证号：（蒙）FM 安许证字［2022］005844 号），金辉稀矿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证号：91150800664071 91XW）。山片沟硫铁矿的开采取得了必要的开采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项目取得了政府批复、环保批复、节能批复。

山片沟硫铁矿不属于特许行业准入条件的特定矿种。公司受让金辉稀矿 100%股权后，山片沟硫铁矿将继续由金辉稀矿进行矿业开采。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规开采、环保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等情形。

（6）抵押情况

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权属无纠纷，不存在重大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7）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

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的账面价值为 73,024,247.98 元，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确定的评估值为 604,168,700.00 元。

评估指标和参数的取值主要参考：包头市北斗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提交的《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前旗山片沟硫铁矿勘查报告》（《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前旗山片沟硫铁矿勘查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长春黄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提交的《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山片沟硫铁矿 150 万 t/a 采选工程初步设计》和评估人员掌握的其他资料。

评估结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估原则，在对委托评估的采矿权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以及了解和核实、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必要的评估程序，选用折现现金流量法，经过计算和验证，确定乌拉特前旗山片沟硫铁矿采矿权（评估计算的服务年限为 44.19 年、拟动用硫铁矿体可采储量 5,482.75 万吨、拟动用锌硫矿体可采储量 133.03 万吨）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60,416.87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亿零肆佰壹拾陆万捌仟柒佰元整。

2、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

（1）采矿权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	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证号	C1500002010037130058110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
矿山名称	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永红膨润土矿区
开采矿种	膨润土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	1 万立方米/年
开采深度	1570m~1440m 标高
矿区面积	0.20km2
有效期	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
发证机关	乌拉特前旗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 月 29 日

（2）采矿权的沿革及权属情况

2014 年 2 月 21 日，巴彦淖尔市国土资源局受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委托挂牌出让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金辉稀矿以 11 万元的价格竞得，并签订成交确认书。采矿证号：C1500002010037130058110，采矿权人：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发证机关：巴彦淖尔市国土资源局，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 万立方米/年，面积：0.20km2，开采标高：1570~1440m，矿区范围内无其他矿权设置，无矿权纠纷。期间进行了 3 次矿权延续，有效期限延续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截至目前，金辉稀矿正在办理该采矿权的续期手续，预计 2023 年 5 月完成。

金辉稀矿已缴清该矿的资源使用费、矿产资源补偿费、资源税等。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已处置资源储量为 10.6 万吨，出让采矿权价款 11.0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已缴纳完毕，永红膨润土矿区范围内资源量已处置完全。

最近三年，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均属于金辉稀矿，采矿权权属未发生变更。

（3）永红膨润土矿区（以下简称“永红膨润土矿”）的矿产资源类型及矿区范围

根据包头市北斗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提交的《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前旗永红矿区膨润土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及巴彦淖尔市地质调查研究中心审验该报告并通过评审（评审意见书文号：巴自然资储评字[2022]004 号），截至储量核实基准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永红膨润土矿范围内资源储量为：

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 10.44 万吨、蒙脱石品位为 58.69%，其中：探明资源量矿石量 5.78 万吨、蒙脱石品位为 58.90%，推断资源量矿石量 4.66 万吨、蒙脱石品位为 58.43%。

（4）永红膨润土矿的运营情况

根据包头市信恒建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永红膨润土矿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区内共圈定膨润土矿体 4 条，编号为Ⅰ号矿体。该矿山拟建设规模为年采膨润土矿矿石 1.61 万吨，预计在 2025 年底前达到内蒙古自治区有关该矿种最低生产规模的要求。

（5）开采许可情况

永红膨润土矿的开采，已办理《采矿许可证》（证号：C1500002010037130058110）；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到期，金辉稀矿已办理相关延续手续，乌拉特前旗自然资源局依据公司提报的相关文件出具了采矿证有效期延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说明。

永红膨润土矿不属于特许行业准入条件的特定矿种。公司受让金辉稀矿 100%股权后，永红膨润土矿将继续由金辉稀矿进行管理。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规开采、环保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等情形。

（6）抵押情况

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属无纠纷，不存在重大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7）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

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永红膨润土矿区采矿权的账面价值为 410,000.00 元，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确定的评估值为 0 元。

3、三兴膨润土矿外围膨润土矿勘探探矿权

（1）探矿权基本情况

采矿权人	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证号	C1500002010037130058110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
矿山名称	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三兴膨润土矿外围膨润土矿
矿区面积	11.23 平方公里
有效期	自 2022 自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0 日
发证机关	乌拉特前旗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 月 29 日

（2）探矿权的沿革及权属情况

2009 年 4 月 10 日，巴彦淖尔市国土资源局受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委托挂牌出让《内蒙古前旗三兴膨润土矿外围膨润土矿普查》项目探矿权，金辉稀矿以 31 万的价格竞得，并签订成交确认书，2009 年 6 月 10 日，取得新立探矿证，勘查面积：24.48km2，有限期限：2009 年 6 月 10 日至 2012 年 6 月 10 日。期间多次延续变更，目前勘查面积为 11.23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 2022 自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0 日。

该矿山为拟建矿山，探矿权价款已缴纳完毕，探矿权在转成采矿权时，可能涉及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

最近三年，三兴膨润土矿探矿权均属于金辉稀矿，采矿权权属未发生变更。

（3）生产规划

该矿山达到生产状态首先需履行探转采、环境批复、节能批复等手续，矿山建设规模拟为 100 万吨/年，基建期 1 年，服务年限为 14.2 年。

（4）抵押情况

三兴膨润土矿探矿权属无纠纷，不存在重大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5）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

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三兴膨润土矿探矿权的账面价值为 1,901,995.89 元，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确定的评估值为 165,968,400.00 元。

4、风险提示

（1）山片沟硫铁矿、永红膨润土矿资源储量预估值与实际值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基础储量与实际可采储量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

（2）三兴膨润土矿可能存在资源勘查情况不及预期的风险。

（3）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产品价格波动、产业政策等风险。

（4）矿产开采的生产条件是否具备、预期生产规模和达产时间

山片沟硫铁矿尚在基建期，不具备开采条件。山片沟硫铁矿预计 2024 年 3 月建设完成，2024 年 4 月开始生产，2023 年 9 月-12 月锌硫矿产量为 10.00 万吨，2024 年山片沟硫铁矿的产量为 90.00 万吨、锌硫矿 30.00 万吨，2028 年锌硫矿体生产结束后，山片沟硫铁矿的产量为 150 万吨/年。

山片沟硫铁矿符合生产条件的相应手续还未全部办理完毕，存在无法取得配套生产经营所需证照的行政审批风险。两矿的建设、开